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的回复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 的回复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贵部于 2023 年 5 月 9 日出具的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3】第 91 号《关于对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简称“问询函”）已收悉，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的注册会计师，对问询函提出的需年报会计师核查的问题逐项进行了落实，现予以回复，请审核。

1. 你公司 2023 年 1 月 30 日披露《2022 年度业绩预告》，预计 2022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区间为 - 7,500 万元至 - 10,500 万元。根据 2022 年年报，你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2,647.70 万元。你公司称业绩差异的原因是公司对 2022 年部分未弥补亏损确认了递延所得税资产，在与年审会计师深入沟通后，基于谨慎性原则不再确认上述递延所得税资产，调整后减少净利润 1.29 亿元。请你公司：

（1）说明不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与原预计存在差异的具体原因，并说明你公司 2020 年、2021 年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2）说明公司披露《2022 年度业绩预告》时是否与年审机构进行充分沟通，未在预告当时考虑上述相关情况的原因及合理性。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1）说明不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与原预计存在差异的具体原因，并说明你公司 2020 年、2021 年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公司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金额较大的主体是深圳赛为和合肥赛为，2022 年，公司对深圳赛为和合肥赛为不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2020 年至 2022 年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主体	项目	2022 期末余额	2021 期末余额		2020 期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深圳赛为	信用减值损失	75,653.49	78,891.53	11,833.73	65,133.40	9,770.01
	资产减值损失	957.58	562.24	84.34	1,610.50	241.58
	可抵扣亏损	8,689.62			9,506.52	1,425.98
	预计负债	490.00				
	小计	85,790.69	79,453.77	11,918.07	76,250.42	11,437.56
合肥赛为	信用减值损失	233.44	174.74	26.21	103.49	15.52
	资产减值损失	277.19	249.77	37.47	19.41	2.91
	政府补助	1,033.92	1,245.87	186.88	1,261.82	189.27
	可抵扣亏损	7,984.49	3,548.82	532.32		
	无形资产加速摊销	584.07	336.14	50.42	122.98	18.45
	小计	10,113.10	5,555.34	833.30	1,507.69	226.15

注：深圳赛为和合肥赛为企业所得税税率均为 15%。

2022 年，深圳赛为和合肥赛为不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是因为深圳赛为应收账款金额较大、融资艰难、资金流动性差，公司的基本面未得到有效改善，公司的在手订单不足以支撑长期大额的盈利预期，深圳赛为 2022 年营业收入 2.18 亿元，同比大幅减少 69.52%，且 2022 年首次出现大额可抵扣亏损，基于谨慎性原则，深圳赛为本期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合肥赛为利润总额-0.31 亿元，亏损进一步扩大，且合肥赛为的主营主要依赖于深圳赛为的工程分包，深圳赛为自身在收缩业务，将导致分包给合肥赛为的业务减少，基于谨慎性原则，合肥赛为本期也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公司 2020 年、2021 年确认了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是基于，一是深圳赛为 2020 年和 2021 年收入分别为 8.97 亿元和 7.17 亿元，利润总额分别为-5.99 亿元和-2.84 亿元，亏损同比大幅缩小，二是 2021 年深圳赛为处置马鞍山学院产生的大额的投资收益弥补了以前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外，还产生了应纳税所得额 2.85 亿元，当年没有可抵扣亏损。合肥赛为 2020 年和 2021 年收入分别为 2.46 亿元和 1.03 亿元，利润总额分别为 0.05 亿元和-0.25 亿元，2021 年出现首年亏损。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企业所得税法相关规定，公司是否确认可抵扣亏损递延所得税资产取决于未来能否在可弥补期间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的预期。公司在判断是否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时，综合考虑公司自身盈利情况、在手订单、经营计划及未

来预期等多种因素，在可弥补期间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亏损结转年限的通知》（财税〔2018〕76号），“自2018年1月1日起，当年具备高新技术企业或科技型中小企业资格的企业，其具备资格年度之前5个年度发生的尚未弥补完的亏损，准予结转以后年度弥补，最长结转年限由5年延长至10年”。深圳赛为和合肥赛为符合上述财税〔2018〕76号的相关规定，因此产生的可抵扣亏损结转以后年度弥补的结转年限为10年。过去多年，公司每年可产生应纳税所得额，结合公司历史盈利情况、经营计划、未来的预期，公司预计未来能够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公司2020年、2021年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2）说明公司披露《2022年度业绩预告》时是否与年审机构进行充分沟通，未在预告当时考虑上述相关情况的原因及合理性。

为保证公司及时披露《2022年度业绩预告》，在时间较为仓促的情况下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由于当时年审工作刚刚启动，会计师无法对上述事项作出合理的预计。随着审计工作的深入，公司和会计师对上述事项进一步的评估预测进行调整，上述事项导致业绩预告与年报产生较大差异。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管理，提高信息披露质量，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以防止类似情况的发生。

年审会计师回复：

针对上述情况，我们主要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 1、向管理层了解公司所属行业发展趋势、市场竞争情况、公司战略规划；
- 2、获取了管理层编制的持续经营能力预测报告；
- 3、获取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并进行复核，结合报告期内盈利情况分析未来期间公司是否能够获取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

通过上述审计程序的执行，我们认为公司2020年、2021年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基于2022年经营情况发生变化及谨慎性原则，2022年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2. 前期公告显示，你公司于2021年12月30日收到中鹏云控股（深圳）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孙公司出具商业承兑汇票101,165.89万元，其中80,276.17万元已背书给深圳市艾特网能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特网能”）。艾特网能于2022年3月29日承

诺不附追索权，剩余 20,889.72 万元到期未兑付。2022 年报显示，你公司在 2022 年对公司背书转让的商业承兑汇票及对应的其他流动负债予以终止确认，同时将前期收到的部分到期未兑付的商业承兑汇票由应收票据转入应收账款核算。2023 年 4 月 12 日，你公司接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通知，艾特网能向你公司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令公司立即向其支付合同价款 80,412.54 万元及违约金。请你公司：

(1) 结合艾特网能向你公司提起诉讼原因、剩余 1.91 亿元的预计诉讼结果、艾特网能承诺不附追索权的法律效力等，说明你公司在 2022 年终止确认相关应收票据及对应其他流动负债的依据是否充分。

(2) 说明截至目前 20,889.72 万元商业票据兑付进展及减值计提情况，并说明你公司将该汇票由应收票据转入应收账款核算的原因及合理性。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1) 结合艾特网能向你公司提起诉讼原因、剩余 1.91 亿元的预计诉讼结果、艾特网能承诺不附追索权的法律效力等，说明你公司在 2022 年终止确认相关应收票据及对应其他流动负债的依据是否充分。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艾特网能转让背书了三份电子商业承兑汇票，金额共计 80,276.17 万元。2022 年 3 月 29 日艾特网能向你公司出具了盖有原告公章及法人签字章的《承诺书》。承诺书表明，艾特网能承诺放弃上述 802,761,717.97 元商业承兑汇票的票据追索权，而直接向票据出票人主张票据权利，作为放弃追索权的条件，要求公司将 11.37 亿元设备抵押权转让给艾特网能，公司按照要求办理了相关质押转让手续。

因出票人中鹏云控股（深圳）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到期不能兑付，艾特网能向法院提起诉讼并追索，2023 年 4 月 21 日，就此事项，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认为“因而除非赛为公司通过应诉方式接受法院管辖，否则在赛为公司向法院提交具有仲裁条款的《补充协议》后，法院应当依法驳回原告的起诉。另根据现有证据，结合已有的司法判例，深圳市艾特网能技术有限公司的胜诉率较小。”

2023 年 5 月 5 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了《民事裁定书》（（2023）粤 03 民初 557 号），深圳中院经审查认为该案标的由独立的两部分组成，针对部分诉讼标的裁定驳回艾特网能的起诉，余下诉讼标的涉及金额 1.91 亿元未达深圳中院受理金额，裁定移送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处理。

基于艾特网能承诺放弃 80,276.17 万元电子商业承兑汇票的票据追索权,且放弃票据追索权具有商业合理性,与票据相关的风险和报酬均已转移,公司在 2022 年终止确认相关应收票据及对应其他流动负债的依据充分。

(2) 说明截至目前 20,889.72 万元商业票据兑付进展及减值计提情况,并说明你公司将该汇票由应收票据转入应收账款核算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收到中鹏云控股(深圳)有限公司及北京纵横网联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三张电子商业承兑汇票,金额总计 20,889.72 万元,汇票到期日均为 2022 年 3 月 30 日。相关汇票到期后,在出票人全部无法兑现票据时将应收票据转入应收账款核算。2022 年 4 月 25 日,公司收到北京纵横网联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15.96 万元回款。鉴于常州高新互联有限公司(最终控制人为常州市国资委)正在收购中鹏云控股(深圳)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的数据中心项目,并且公司已向法院申请资产保全,公司按应收账款余额 20,873.76 万元的 50%计提坏账准备。

年审会计师回复:

针对上述情况,我们主要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1、获取应收票据台账,与应收票据明细账、总账、财务报表进行核对,与对应其他流动负债进行核对,检查取得、背书转让票据的具体情况,包括票据前后手方、票据类型、出票日、到期日、金额等信息;

2、获取并检查与该应收票据相关的合同、承诺书,检查票据背书对追索权的约定情况,判断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检查该应收票据期后兑付情况,核查是否存在应收票据到期未能兑现而转为应收账款的情况,分析相关会计核算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4、获取并检查法律意见书;

5、查询《民法典》相关条款等;

6、获取与上述事项相关的资产保全资料、股权转让协议等资料,分析坏账计提是否充分。

通过上述审计程序的执行,我们认为公司在 2022 年终止确认相关应收票据及对应其他流动负债的依据和将 20,889.72 万元商业票据由应收票据转入应收账款核算符合会计准则规定。

4. 2020 年至 2022 年你公司净利润与扣非后净利润孰低值分别为-46,277.15 万元、-66,325.82 万元、-29,064.65 万元。2022 年你公司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研发费用分别同比减少 45.88%、35.66%、15.4%。请你公司：

(1) 说明最近三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持续为负的原因，结合行业发展情况、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情况、主要产品或服务的核心竞争力、毛利率变化情况以及流动性情况等，说明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不确定性，是否影响会计报表编制的持续经营基础，已采取或拟采取改善持续经营能力的措施，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2) 逐项说明各项费用同比变动情况与业务规模、营业收入变动情况的匹配性。

(3) 说明在主营业务持续亏损的情况下，相关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合同资产等主要资产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相关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请年审会计师对问题（1）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1) 说明最近三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持续为负的原因，结合行业发展情况、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情况、主要产品或服务的核心竞争力、毛利率变化情况以及流动性情况等，说明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不确定性，是否影响会计报表编制的持续经营基础，已采取或拟采取改善持续经营能力的措施，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一、公司最近三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持续为负的原因：

1、2020 年，公司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金额 55,482.27 万元，导致 2020 年度公司大幅亏损；

2、2021 年，一是公司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金额 53,956.42 万元，二是聚焦主业，剥离马鞍山学院，营收有大幅度下滑，且受复杂多变的内、外部环境及宏观经济趋势的影响，公司的营业利润无法覆盖公司的期间费用，导致 2021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数。

3、2022 年，一是公司剔除单项计提转回的减值准备后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金额 5,445.14 万元，二是转回深赛和合赛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2,751.37 万元，三是公司为聚焦人工智能主营业务方向，整合公司各业务板块资源，减少了在智慧城市板块的投入，并剥离非主营业务方向的业务，减少承建数据中心业务，导致营业收入有较大幅度的缩减，且受复杂多变的内、外部环境及宏观经济趋势、公司业务及人员结构调整的影响，公司的营业利润无法覆盖公司的期间费用，导致 2022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数。

二、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不确定性，不影响会计报表编制的持续经营基础

（一）行业发展情况

1、人工智能行业

（1）人工智能的行业发展现状：

人工智能是新一轮产业转型的核心动力。它将进一步释放先前技术和工业变革的巨大能量，并创造一个新强大引擎，重建生产，分配，交换和消费等经济活动的各个方面。人工智能正在与各种行业迅速融合，以帮助改造和升级传统产业，提高质量和效率，并在全球范围内引发新的工业浪潮。

中国政府非常重视人工智能的技术进步和产业发展，人工智能已经上升了国家战略。《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规划》建议“到 2030 年，让中国成为世界领先的人工智能创新中心”。在供需两侧的共同推动下，技术创新成果开始大规模地从实验室研究走向产业实践，人工智能产业化进程加快。根据中国信通院发布的最新数据测算，2022 年我国人工智能核心产业规模达到 5080 亿元，同比增长 18%。人工智能不断赋能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成为科技跨越发展、产业优化升级、生产力整体跃升的新动能。

（2）人工智能的行业发展趋势：

新一代人工智能是推动科技跨越发展、产业优化升级、生产力整体跃升的驱动力量。当前，我国人工智能领域呈现出技术创新和产业化应用双轮驱动、双向促进的发展特征，底层技术和实际应用都在呈稳步增长态势，行业分布趋于广泛。根据深圳市人工智能行业协会出具的《2022 人工智能发展白皮书》所述，截至 2021 年底，中国人工智能相关企业数量达到 7796 家，其中，23.8%的人工智能相关企业处于基础层，主要包括智能芯片、智能传感器、云计算和大数据等；17.3%的人工智能相关企业处于技术层，强调核心技术的研究，主要包括机器学习、类脑智能计算、计算机视觉、自然语言处理、智能语音和生物特征识别等；58.9%的人工智能相关企业处于应用层，将人工智能技术进行商业化应用，提供行业解决方案服务和各类软硬件产品，实现技术与行业的融合发展以及不同场景的应用。

人工智能将为产业开启智能化新时代，人工智能技术的快速发展是机器人技术进步的重要推动力量。2023 年 1 月 18 日，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十七部门发布《“机器人+”应用行动实施方案》称，到 2025 年，制造业机器人密度较 2020 年实现翻番，服务机器人、特种机器人行业应用深度和广度显著提升，机器人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能力明显增强。聚焦 10 大应用重点领域，突破 100 种以上机器人创新应用技术及解决方案，推广 200 个以上具有较高技术水平、创新应用模式和显著应用成效的机器人典型应用场景，打造一批“机器人+”应用标杆企业，建设一批应用体验中心和试验验证中心。推动各行业、各地方结合行业

发展阶段和区域发展特色，开展“机器人+”应用创新实践，搭建国际国内交流平台，形成全面推进机器人应用的浓厚氛围。

2、轨道交通行业

（1）轨道交通行业的发展现状

根据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协会发布的最新数据显示，截至 2022 年底中国内地共有 55 个城市开通运营城市轨道交通线路 308 条，运营里程达到 10287.45 公里，同比增长 11.91%，全年完成建设投资 5443.97 亿元；共有 51 个城市在建城市轨道交通项目，在建线路总规模 6350.55 公里，预计 2023 年计划完成投资额约 4358 亿元。

预计“十四五”后续几年城市轨道交通仍会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全国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线路规模将会接近 1.3 万公里，运营城市有望超过 60 个，运营规模持续扩大。

2022 年，国家出台了多个影响城轨交通行业发展的重大政策，包括《“十四五”全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十四五”新型城镇化实施方案》、《扩大内需战略规划纲要（2022—2035 年）》、《“十四五”扩大内需战略实施方案》等，提出了加强轨道交通与城市功能协同布局建设，强化重点区域轨道交通建设与多网衔接，推进城市群交通一体化，建设便捷高效的城际铁路网，同步发展市域（郊）铁路和城市轨道交通，进一步提高超大城市中心城区轨道交通密度。

总体来看，中国城市轨道交通目前处于持续稳步发展阶段，轨道交通行业建设规模不断扩大，技术水平不断提高，运营效率逐年提升，乘客流量稳步增加，成为城市交通出行的核心动脉。

（2）轨道交通的行业发展趋势

《城市轨道交通技术发展纲要建议（2021—2025）》明确指出：我国城市轨道交通的技术创新与发展，应全面贯彻落实国家交通强国和城市化发展战略，以服务人民群众出行为根本目标，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遵循网络化发展规律，在规划、勘测、设计、施工、运营、维保等全生命周期各阶段，通过不断提高城市轨道交通绿色建造和智慧运维水平，搭建城市轨道交通数字化基础平台，提升运营服务品质，有效降低建设和运营成本，强化人才培养和学科建设，减少碳排放，使我国城市轨道交通整体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逐步实现城市轨道交通的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城市轨道交通技术发展的总体发展原则是更融合、更绿色、更智慧、更高效、更安全。大力推进智慧城轨建设，与 5G、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等产业深度融合，改善和优化机电设备系统配置、提高可靠度，构建基于数据驱动的轨道交通智能化机电系统；

优化推广自主化全自动运行技术；推广弱电系统综合集成技术；推动可靠性、可用性、可维修性、安全性（RAMS）管理体系应用，优化系统配置。

（二）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1、聚焦主营业务

2022 年，公司持续对主营业务进行优化，将主营业务进一步聚焦到人工智能领域，并积极拓展轨道交通业务。针对资金占用严重、实施工期长、利润率低的工程和集成业务，公司实施了收缩政策，逐步退出竞争优势不明显或协同效应较弱的细分领域。公司将持续加大对人工智能核心技术的研发投入，引进人才，以深度学习技术、机器视觉技术、传感感知技术和海量数据处理技术为核心，在原有业务领域的基础上进行升级和拓展。基于国家数字化转型的发展趋势，全面投身人工智能领域，为客户提供各类 AI 赋能产品及综合解决方案。

2、市场开拓成效

2022 年，公司依托深圳地区和合肥地区轨道交通市场团队稳步推进轨道交通业务，充分结合轨道交通产业的高速发展和一线城市轨交运维的需求增长，除了提供成熟的综合监控系统、综合安防系统和乘客信息系统解决方案，公司还持续推出和优化车载乘客信息系统、智慧车站系统平台和智慧运维综合管理平台等系列产品，通过人工智能技术赋能轨道交通业务系统，精准把控一线城市轨道交通的运维需求。目前，赛为智能已中标：深圳地铁一、二期工程运营视频监控系统升级改造项（A 包）（约 1.64 亿元），合肥市轨道交通 2 号线东延线、3 号线南延线、4 号线南延线综合监控系统集成项目（约 1.78 亿）等，并在福州地铁、滁宁城际铁路等工程项目中有所突破。

在图像及视频分析领域，公司依托广东省智能视频分析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创新平台，基于机器视觉核心技术，开发并运营了国内首创的机场野生动物智能管理信息系统平台。随着国家民航体系推进建设四型机场，强调空侧管控智能化和设备软件国产化，市场需求应运而生。公司智能管理信息平台通过 AI 算法建立鸟情探测、生态监测、数据分析研判、预测预报、工作指令发布、资源统筹调度等功能体系，提高保障飞航安全的科学性、时效性、准确性，有效降低鸟击等安全事件发生概率，切实提升空侧安全管理水平。通过多种视觉模型的融合应用，该平台可以有效监测和评估鸟类的高风险活动，同时可对当地常见鸟类种群、昆虫种类进行分类，为机场周边生态监测提供可视化数据支撑。该套系统平台是国内唯一一款基于纯机器视觉方法的野生动物智能管理方案，率先在领先示范性机场深圳宝安国际机场应用落地，同时在北京首都国际机场、北京大兴国际机场、昆明长水国际机场、兰州中川国际机场等国内 10 多个重点机场进行了试点，均获得一致好评，近期有望实现规模化应用。

公司将在此产品基础上拓展机器视觉技术在空侧作业规范、地勤人员安全管理、围界安防等领域的应用，继续促进和保障飞行安全。

公司机器视觉核心技术同时也在工业巡检运维平台产品上得到深入应用。通过机器视觉技术在仪表判读、设备检损、作业行为规范监督等关键工序上的突破，结合声、光、电、气等多种传感器的融合应用，继首款 GE100 巡检机器人推出以来，去年公司陆续发布了 GE100、SE100、LE100 等多款工业巡检机器人及配套运维平台软件，聚焦冶金化工、轨道交通、数据机房等公司传统优势行业，解决人工巡检和传统运维的固有痛点，实现机器人、无人值守，帮助业主降低人工成本，提高运维效率，保障安全生产，促进节能环保。虽然 2021 年度的销售业绩还没达成规模化效应，但是经过一年坚持不懈地推广和努力，公司的运维平台在能源、冶金、化工、金融及轨交等场景陆续交付使用，并在冶金行业存在易燃易爆气体和高温等危险场景落地。

赛为智能无人机系列产品，围绕公司人工智能板块整体发展方向布局，形成了专业的无人机前端信息采集和后期数据智能分析处理能力，具有为客户提供一体化的行业综合解决方案能力，形成了较强的产品竞争能力。基于飞行平台高效气动布局设计技术、飞行控制技术、视觉避障等核心技术，公司去年陆续推出了小型共轴旋翼无人机 SY125CH、系留多旋翼无人机 SY12KT、大载荷油电混动无人机 SYOL100 等多款工业无人机及配套数据管理平台。公司同步设立了无人机培训学院，具备“民航局无人机驾驶员执照”的培训资格，业务发展较为突出，在本地具有了一定的市场占有率，主要合作单位有：测绘院、公安局、城管局、环保局、电力公司、林调院、消防大队、院校农业农村局等。另外，在无人机飞行服务方面，公司稳步推进的项目有：林业松材线虫病普查、电力巡检、地理信息测绘、禁毒罂粟巡查等。

（三）主要产品或服务的核心竞争力

1、产品优势

（1）人工智能领域

2021 年，赛为智能已为电厂、核电站、钢厂等多类应用场景交付巡检机器人产品。根据不同用户的需求以及实际应用场景中的严苛要求，公司研发团队不停地打磨产品，提升巡检效率和交互服务性能。

现已经形成赛为智能特有的巡检机器人产品优势：

a) 轻量化部署：在资源有限的环境下，部署轻量化模型，使深度学习算法可以在低功率、少资源的嵌入式环境在线运行；

b) 多目标同识：实现复杂非结构化场景下的多目标在线识别和判读，摆脱行业内传统

的模板匹配方案，大大提高识别速度和准确率，相较行业其他产品提高整体识别速率 8-10 倍；

c) 复杂场景识别：公司产品攻克了低照度环境下目标识别和复杂场景下小目标检测难题，在安防等领域填补空白；

d) 算法鲁棒性提高：在定位和建图技术领域，通过回环检测等手段，大大提高算法鲁棒性，实现万平米大场景精确建图，在室内室外的定位精度均可达行业领先水平。在高低崎岖场景，仍能保证建图成功率，并有效降低丢图率，辅以全地形设备可以实现野外严苛环境下的局部自然导航；

e) 无人机方面：公司擅长大载荷、长航时无人机机型的研发和生产。公司赛鹰无人机系列产品具有一定的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公司通过了国军标质量体系认证，具有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二级保密资格、武器装备承制资格。公司在无人机领域获得专利、软著等知识产权近百项，拥有安徽省服务机器人国际联合研究中心、安徽省空中机器人视觉图像数据处理工程实验室。

公司先后承担了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区域集聚发展试点项目——“全自主飞行空中机器人关键技术研发及集成产业化项目”、安徽省科技重大专项“系留多旋翼无人机系统”、安徽省重点研究与开发计划对外科技合作项目——“基于无人机装备和大数据分析的现代农业技术服务体系”等一系列重点科研和产业化项目。赛鹰无人机系列产品多次获得高交会优秀产品奖、世界无人机大会系统技术创新产品奖等，产品远销海内外，得到客户的一致好评。

(2) 轨道交通领域

公司依托“国家轨道交通综合自动化产业基地”，承担了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区域集聚发展试点“轨道交通综合自动化监控及指挥调度系统产业化项目”。同时，公司还获批组建了综合监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与合肥轨道交通集团等单位联合建设“城市轨道交通系统安全保障国家工程实验室”、“城市轨道交通智慧运维联合实验室”等，拥有一批国家级、省市级重点科研平台。

赛为智能紧随市场和技术发展趋势，充分运用新一代信息技术，依托多个科研创新平台，通过人工智能技术深度赋能轨道交通业务系统，立足自主研发和核心技术，公司已经开发了一系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轨道交通综合监控/综合安防等系统软件平台、智能监测控制设备和智能机器人等产品，可用于包括轨道交通在内的多个行业，解决了客户的难点与痛点，为客户无人或少人值守业务以及智能化管理业务提供了有效的检测、监测手段。如公司自主研发的基于全自动无人驾驶线路的轨道交通综合监控系统专用大型 SCADA 软件平台，已经

应用在合肥轨道交通 1 号线三期综合监控系统项目中，该系统软件是支持应用和集成开发的开放系统，能够有效实现各专业设备信息互通、资源共享，提升自动化水平，提高地铁运营的安全性、可靠性和响应性，以最终帮助综合监控系统达到减员增效的目的。

公司用于轨道交通的车载乘客信息系统产品和地面乘客资讯系统媒体信号光纤传输模块产品主要以嵌入式系统架构为核心，产品采用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和一体化的技术方案，运用工业级、模块化设计概念，专门针对轨道交通领域复杂运行环节进行设计，完全满足目前国内各大城市车载乘客信息系统和地面乘客资讯系统的建设需求，相关产品均采用了行业领先的技术方案，公司掌握核心知识产权，产品功能和性能指标卓越，便于管理维护，同时具备低功耗特性，倡导节能环保理念。

（3）网络游戏领域

北京开心人所研发的产品普遍具有生命周期长、营收稳定的特点。北京开心人注重从已经研发成功并稳定运营的产品中总结成功经验，在多款成功产品的稳定运营过程中，形成了体系化的研发与运营流程规范。特别是在版本内容更新以及版本质量的把关控制上，北京开心人积累了丰富的成功经验，使得公司在后续产品的运营过程中，更容易通过稳定的版本更新迭代延长游戏生命周期，使产品营收能长期维持稳定。

2、 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的持续研发和创新，近年来随着公司研发投入及研发人员的不断增加，以人工智能为核心的核心技术体系逐步形成，已经具备了以下研发优势：

（1）人工智能研发优势

a) 智慧 AI 感知技术

赛为智能以先进传感器和自主研发的巡检机器人为基础，以国际领先的数据处理模型和算法模型为核心竞争力，具备自动导航与避障、自主充电、环境质量检测、表计识别、设备指示灯识别、设备故障识别、环境异物识别、人员身份验证、危险动作识别、安全隐患排查等功能，实现全天候、全自主、全方位智能化检测。

b) 无人机技术

公司扎根无人机行业多年，注重基础技术研究以及核心技术攻关。公司引进具有从事无人机行业 30 余年的专家，组建了一支由导航、控制、材料、发动机等学术带头人引领的博士、硕士等高层次科研团队。同时，公司具有健全的研发组织管理体系，研发团队经过多年的积累与实践。团队研发的无人机产品具有续航时间长、抗干扰性强、安全性能高的优势，可广泛用于军事、通信、安防、应急响应、防险救灾等领域。

c) 机器人及图像识别技术

公司拥有自有深度学习图像及视频识别框架、资源有限环境下在线工业仪表机器视觉算法、基于 2D/3D 激光同时定位和建图等核心技术，技术优势业内领先。在图像及视频识别领域，公司人脸识别精准度 99.7%，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尤其在低照度场景下，公司人脸识别算法具有良好的鲁棒性，成功取得深圳科创委“深圳市技术创新计划——获得一种基于低照度下人脸识别系统”科研项目；公司自主研发的机场野生动物智能管理系统产品已成功应用于大兴机场、宝安机场等国内众多大型机场，开拓了基于人工智能算法的鸟防新领域。

d) 多渠道数据接入

覆盖多类通讯和工业物联网协议，实现多行业各类设备一站式快速接入，完成大范围、深层次的数据采集以及异构数据的协议转换和边缘处理，构建工业智慧管理平台的数据基础。

e) 海量数据处理能力

支持 PB 级的工业大数据处理分析能力，为海量、高并发机器数据提供存储、计算、分析平台能力支撑。基于主流数据挖掘、机器学习和 AI 技术，开展工业大数据挖掘与分析，建立故障诊断、故障预测、健康评估、质量控制等数据模型。

f) 全面服务架构支撑

平台提供包括设备模型管理、阈值自定义、消息通知、服务目录等多样化应用支撑能力，提供从底层运维管理、设备接入、设备管理、数据管理、数据智能分析、应用开发、安全管理等多维度开发能力。

g) 多样化服务应用

从设备接入、运行监控、资产管理、数据可视、能耗优化、设备数据预知分析等环节对设备进行全周期管理与运维，提供多样化工业服务应用。

(2) 轨道交通研发优势

a) 充分理解轨道交通业务需求，精准把控技术应用趋势，具备运用人工智能技术深度赋能轨道交通业务系统的能力，可以为各类业务系统完善的安全管理方案，支持逻辑隔离和物理隔离，支持数据加密存储和传输，确保数据安全；

b) 系统基于微服务技术，采用分布式架构，提供集群容错和负载均衡能力，采用扁平化设计，支持弹性扩展，支持 PB 级海量数据的分析，并支持异常自动感知，自动恢复的能力，确保系统的可靠性；

c) 系统均是基于跨平台、分布式系统架构进行研发，支持混合部署模式下的统一调度、统一监控，有效降低对于特定基础设施的依赖；

d) 系统支持不同数据类型、不同数据源数据的整合和管理，能够实现不同业务数据的互联互通，支持多数据集实时、离线处理及同步；

e) 以基于大数据技术的智能故障诊断技术作为运维系统的核心技术，通过规范化的诊断知识本体将异构多源的各种知识资源集成在一起，并通过知识演化为中心的知识资源管理方式，实现知识资源在诊断维护过程中的无缝集成，通过机器学习模型和知识推理完成设备故障的自动化智能诊断，并给出状态趋势预测及设备维护建议，提高设备维护效率的同时降低设备维护成本，有效评估设备健康状况，做到预测性维护；

f) 系统中广泛应用的 3D 可视化技术，以 BIM 模型为载体，基于 WebGL3D 绘制标准进行设计开发。采用原生 JavaScript 的开发语言，配合简捷易用的 3D 搭建工具和丰富实用的专业开发组件，并屏蔽了 3D 底层复杂性的开发语言，将应用开发和场景生成的效率大幅提升。

(3) 网络游戏研发优势

北京开心人在三国与军事题材策略游戏上具备丰富的研运经验。通过深度挖掘三国题材和军事题材的优点，并以策略类移动网络游戏为切入点，成功研发了多款精品三国题材和军事题材的策略类手游。与此同时，北京开心人对三国与军事题材的文化背景具有独到的见解，在对三国与军事题材用户群的游戏习惯上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有助于北京开心人未来在这两个题材上继续研发出高质量的精品手游。

3、人才优势

公司通过不断完善组织架构和薪酬激励制度吸引和留住人才，为了配合公司人工智能战略发展方向，公司进一步优化人才结构，以人工智能技术和产品销售、研发人员为重点招聘及培养对象，持续巩固公司的人工智能战略方向的优势和力量，以市场导向和客户需求开展研发工作，注重自主研发，注重技术更新，产品升级，不断完善核心技术竞争力，迅速适应市场需求。

(四) 毛利率变化情况

产品名称	2022 年毛利率	2021 年毛利率	同比增减
人工智能	34.03%	44.51%	-10.48%
智慧城市	19.37%	13.26%	6.11%
其他	37.46%	58.81%	-21.35%

1、人工智能产品 2022 年毛利率为 34.03%，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10.48%，主要原因是出设备材料以外的其他成本支出增加所致；

2、智慧城市产品 2022 年毛利率为 19.37%，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6.11%，主要原因为设备材料成本同比减少所致；

3、其他领域产品 2022 年毛利率为 37.46%，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21.35%，主要原因为 2021 年公司出售了马鞍山学院所致。

（五）流动性情况

近两年公司整体流动性未能较大改善，贷款担保措施受到制约，未能有大额银行贷款，公司通过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变卖房产，补充公司现金流，改善流动性。公司预计 2023 年通过加大应收数据中心的催款力度和变卖房产的现金回款将不低于 2.55 亿元，将有效改善公司的流动性。

三、公司已采取或拟采取改善持续经营能力的措施

1、打造人工智能行业优势，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结合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大，融资艰难，资金流动性差的实际发展情况，公司将抓住市场机遇，持续聚焦人工智能相关业务和产品的发展。针对资金投入较大、实施工期长、利润率低的工程和集成业务，公司实施了收缩政策，逐步退出竞争优势不明显或协同效应较弱的细分领域。同时，公司持续加大对人工智能核心技术的研发投入，吸引和引进人才，进一步提升机器视觉、图像识别与分析、数据处理分析、AI 算法等核心技术，优化升级公司的机器人和无人机等产品，加大市场推广力度，与公司的优势市场资源形成协力，在原有业务领域的基础上进行升级和拓展，打造以人工智能核心技术与产品为主要增长点，工业运维、轨道交通、空域安全、智慧城市共同发展的战略布局。2022 年公司接连中标深圳、滁州轨道交通项目；成功把工业巡检机器人产品应用于冶金行业；自主研发的机场野生动物智能管理信息系统平台成功在深圳机场中标，起到了行业示范作用，从 2020 年以来持续推动的业务转型已初见成效。

2、加强企业资源优化工作

公司将进一步整合资源、优化资产结构、提高管理效率和管理能力，加强应收账款催收，增强公司的流动性，将资源倾斜投入到盈利板块，加大对提升未来竞争力的板块投入，降低对投入产出效率低下的板块或产品的支持力度，区分化管理，提升资源使用效率。

3、通过诉讼等法律手段，加强对应收账款追缴力度。

公司已专门成立应收账款催收小组，每月召开一次应收账款专门会议，对应收账款余额

进行持续跟踪、催收，公司将高度关注客户的资信评价，加大项目甄别力度，提升项目履约和管理能力；根据不同客户的回款状况，将应收账款额度纳入相关项目经理、销售人员的绩效指标，把应收账款的实际回收与销售人员的薪酬直接挂钩，加强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有效控制坏账风险。对于恶意拖欠公司款项的客户，公司坚决通过法律手段维护自身权益。

4、优化管理架构，保障核心人员稳定性。

公司已制定较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和激励机制，保证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性，为公司未来的发展提供有力的保障，此外公司对核心技术建立了完善的保密制度和知识产权保护，维护公司利益。在此期间，为适应公司特殊形势下的管理要求，公司总部进行人员优化，调整管理构架，减少层级、实行扁平化管理，从而降低人员成本，拉直管理，确保公司正常运转。

5、完善产品布局、积极拓展销售渠道

公司将依托粤港澳大湾区在国家发展大局中的重要战略地位，在中国推进数字化等科技创新进程中的关键角色，积极参与湾区人工智能等关键科技领域的建设与发展，为粤港澳大湾区从一般‘制造’到高质量‘智造’的转型添砖加瓦。公司目前主要有工业运维（如巡检机器人）和机场野生动物智能管理平台、无人机产品等成熟业务，结合公司的技术开发能力和应用场景的继续深挖，公司将进一步完善产品功能，迭代产品技术，为更丰富复杂的应用场景提供解决方案。

公司将积极探索与机器视觉、智能运维平台、大数据分析为核心应用场景的开发与销售，深耕运维市场，完善公司产品，提升竞争力。公司将进一步巩固在工业运维领域已突破的冶金、发电、数据机房行业市场，积极保持和充分拓展渠道合作商，维护现有客户的良好合作关系，优化销售团队的管理，提升改善公司产品性能和稳定性，打造专业技术支持团队，确保订单延续性。机场野生动物智能管理平台方面，随着国家政策对于四型机场的要求，公司目前推广效果已经收获了符合市场预期的反馈。随着机场市场需求进一步释放，针对机场空域的安全，除了现有产品外，公司还将根据目前对接的机场需求，打造机场空侧安全生态监控，进一步拓宽机场空域安全业务。

公司将进一步整合资源、优化资产结构、提高管理效率和管理能力，加强应收账款催收，增强公司的流动性，将资源倾斜投入到盈利板块，加大对提升未来竞争力的板块投入，降低对投入产出效率低下的板块或产品的支持力度，区分化管理，提升资源使用效率。

6、加强内部管理、信披工作，提升经营效益

公司将加强成本控制，降低经营成本，压缩非经营性开支；持续开展人事和薪酬的改革，选择优秀人才，调动各级人员的积极性，提高工作效率；在制度管控方面，持续优化管理制

度和流程制度，加强企业管理，提升经营效益。并持续做好信息披露相关工作，严格把关，加强披露内容质量的把控，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确保信息披露的严谨性、及时性和一致性。

四、风险提示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面临相关风险提示如下：

1、公司经审计的近四个会计年度均为亏损状态

根据公司披露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公司在 2019、2020、2021、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48,778.56 万元、-42,962.43 万元、-34,901.34 万元、-22,647.70 万元，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国内外经济环境复杂多变，全球经济受贸易摩擦、汇率波动、货币政策等诸多因素的影响，使得未来国内外经济形势仍具有较强的不确定性。公司主要从事的行业与国家投资的关联性较大，且与国家的产业政策和宏观经济政策紧密联系，若未来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出现重大调整，或国家基础建设投资规模减少，行业整体市场将可能受到影响。

3、重大合同风险

公司目前签订并在实施的工程施工合同数量较多，金额较大，有些项目施工周期较长，可能受天气或其他自然灾害等因素影响，造成完成工期、质量要求不能依约达成带来不能及时验收的风险；由于不可抗力等无法预见的原因，可能造成合同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的风险；由于宏观经济、社会环境、法律法规调整等其他因素使得市场需求变化导致市场预测与实际需求之间出现差异、项目运营后的收益可能存在不能满足收回投资或达到预定收益等风险。

4、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随着公司销售订单不断增加和新签合同金额不断增长，结算流程及审批程序较为繁杂，公司承受的应收账款回收风险进一步积聚。随着公司市场开拓力度的加大和销售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数额也随之增加，若不能及时清收，将可能导致公司资金周转速度和运营效率降低。

5、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研发团队是公司持续创新并研发后续产品的重要保证。目前高端技术人才较为稀缺，争夺战不断加剧，如果公司发生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则可能造成在研项目信息泄漏或流失，更严重者则会推迟、终止项目进度，给公司新产品的开发以及盈利的持续性造成不利影响。

6、游戏行业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游戏行业近些年总体呈现爆发式的发展趋势，市场潜能的高速释放吸引众多企业涉足该领域。其中，移动网络游戏市场的突出表现，吸引了众多页游、端游公司携资本、经典 IP 和深厚的技术研发实力转型参与到移动网络游戏市场的竞争之中。随着移动网络游戏市场的竞争日益激烈，公司的市场份额及经营业绩可能会受到一定程度冲击。

7、主要游戏产品盈利波动的风险

公司子公司开心人信息开发的主要移动网络游戏产品为《一统天下》、《三国群英传》等。其中，《一统天下》自正式上线以来为开心人信息贡献了较高的累计充值流水。但由于移动网络游戏产品固有的生命周期特征，若开心人信息后续产品更新迭代及相关运营维护不能及时响应市场变化，《一统天下》将加速进入衰退期，从而对开心人信息的未来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8、新游戏上线时间及产品盈利水平不确定性的风险

按游戏行业主管部门的要求，游戏产品在上线前需经过新闻出版等相关部门的审核和批准，才能获取版号，因版号取得所需时间的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因此开心人信息未来重度新游产品上线时间也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另外，若公司不能在游戏的研发及运营过程中对市场口味及玩家需求的变化做出及时的反应，亦或不能及时准确把握新技术的发展方向，将影响游戏产品的最终品质，导致新游戏产品的盈利水平不能达到预期水平，进而存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的风险。

年审会计师回复：

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针对上述情况，我们主要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 1、向管理层了解公司近三年扣非后净利润持续为负的原因及合理性；
- 2、了解公司核心业务现状及未来的发展情况；
- 3、获取管理层对被审计单位持续经营能力作出的初步评估；
- 4、评价管理层作出评估时遵循的程序和评估依据的假设；
- 5、询问管理层，是否知悉超出评估期间的、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 6、考虑自管理层作出评估后是否存在其他可获得的事实或信息；

- 7、获取并核查企业提供的未来 12 个月的现金流预测；
- 8、获取管理层和治理层提供的有关未来应对计划及其可行性的书面声明。

基于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及实施的审计程序，我们未发现导致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因素，未发现影响会计报表编制的持续经营基础的事项。

6. 报告期末，你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30,636.73 万元，主要为应收投资款、其他单位往来款。其中，两笔应收投资款金额为 21,331.36 万元、13,809.96 万元，账龄分别为 1-2 年、3-4 年，坏账准备期末余额分别为 2,133.14 万元、5,309.96 万元。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855.79 万元，为垫付 P2P 款、P2P 平台借款。请你公司：

(1) 说明应收投资款的交易背景、信息披露情况、长期未能收回的原因、坏账准备计提金额是否充分，并说明拟采取的回收措施。

(2) 说明其他单位往来款的构成，包括欠款对象、对象是否为关联方、金额、账龄、坏账计提情况、形成原因、是否与日常经营相关等，自查并说明是否构成违规财务资助或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3) 说明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的形成原因，欠款对象是否为公司董监高、持股 5%以上股东或其他关联方，自查并说明是否构成违规财务资助或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1) 说明应收投资款的交易背景、信息披露情况、长期未能收回的原因、坏账准备计提金额是否充分，并说明拟采取的回收措施。

应收投资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马鞍山泮志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1,331.36	2,133.14	10.00%
上海范仕达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3,809.96	5,309.96	38.45%
合计	35,141.32	7,443.10	21.18%

(续)

单位名称	交易背景（注）	信息披露情况	长期未能收回的原因
马鞍山泮志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马鞍山学院	2021.7.16 公告编号 2021-086 2021.7.16 公告 2021.7.27 公告 2022.12.6 公告编号	暂未达到协议约定的下一步付款条件

		2022-089	
上海范仕达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国富光启公司 股权回购义务	2015.11.11 公告编号 2015-106 2020.2.26 公告编号 2020-013 2020.4.28 公告编号 2020-044 2021.7.2 公告编号 2021-082 2022.9.9 公告编号 2022-079	上海范仕达未履行股 权回购义务
合计			

（注：公司已在 2021 年年报问询函回复中对交易背景做过详细介绍，详见 2022-059 号公告）

1、关于应收马鞍山泮志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投资款的说明：

2021 年 7 月 15 日，公司与肇庆市科培教育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泮志教育签订协议转让持有的马鞍山学院 100%举办者权益，协议转让价 5.5 亿元，最终交易价格预计 5.33 亿元，截止目前我司累计已收款 3.2 亿元。交易对方已按转让协议约定的付款条款如期支付款项，但因转让协议中约定的“教育部已批准马鞍山学院举办权由乙方转让给购买方，并且向马鞍山学院就此下发批复”尚未达成，所以尚未支付余款。

2、关于应收上海范仕达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款的说明：

2015 年公司与上海范仕达签订协议，收购其持有的上海国富光启公司 1,022.96 万股股权，并约定如上海国富光启未能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实现上市目标，上海范仕达应回购该股份。之后，上海国富光启未能实现上市目标，但上海范仕达并未如约履行回购义务，随即，公司对上海范仕达提起诉讼，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正式立案，并于 2021 年 6 月 28 日做出判决，判决被告上海范仕达十日之内向公司支付股权回购款 13,809.96 万元用于购买公司持有的上海国富光启 1,022.96 万股股份，同时判决上海范仕达股东（上海讯民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盈如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侯芳）分别在各自出资额范围内对上海范仕达的付款义务承担补充赔偿责任。届时，公司将涉诉权益工具调整至其他应收投资款。截止目前，公司已于 2023 年 1 月通过法院执行收回投资款 63.82 万元。

公司委托具有证券资格的北京华亚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就公司持有的上海国富光启公司股权价值进行评估，并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出具了编号为：华亚正信咨报字【2023】第 Z13-0002 号咨询报告，咨询结论为：公司持有的上海国富光启公司 6.83%股权公允价值为

8,500.00 万元，公司依据该结论，将应收投资款 13,809.96 万元与股权公允价值 8,500.00 万元的差额 5,309.96 万元计提了坏账准备。

(2) 说明其他单位往来款的构成，包括欠款对象、对象是否为关联方、金额、账龄、坏账计提情况、形成原因、是否与日常经营相关等，自查并说明是否构成违规财务资助或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中其他单位往来余额为 6,419.09 万元，欠款对象、金额明细、账龄及坏账准备、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主要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账龄	是否存在 关联关系
天津华尔菲进出口有限公司	1,544.79	1,544.79	3-4 年	否
上海蓝芯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04.94	1,504.94	2-3 年	否
巨汉集团有限公司	1,253.63	1,253.63	5 年以上	否
武汉腾米轩商贸有限公司	1,213.34	1,213.34	3-4 年	否
中国机械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华云气象科技集团公司	631.72	631.72	5 年以上	否
合计	6,148.43	6,148.43		

(1) 天津华尔菲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华尔菲”）为公司子公司深圳前海博益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博益”）的客户，前海博益与天津华尔菲于 2019 年签订冻品购销合同，合同金额为 2,785.05 万元，但合同执行过程中，在公司已交付全部货物的情况下，天津华尔菲仅支付部分款项，2019 年 12 月公司将已发货但未收回的货物成本金额 2,100.00 万元调整至其他应收款。经前海博益多封催款函、律师函催收，公司于 2022 年收回款项 555.21 万元，2023 年 4 月 12 日公司向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天津华尔菲归还剩余款项，目前法院正在受理中。

(2) 上海蓝芯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蓝芯志”）为公司供货商，公司因拟承建北京有孚数据中心二期项目与上海蓝芯志签订购销合同，向其采购服务器、光模块等货物，并于 2020 年 10 月支付了 1,504.94 万元订金。后来因公司不再承建有孚二期项目，公司向上海蓝芯志主张退回该订金，并将款项余额由预付账款调整至其他应收款。公司已于 2023 年 2 月 21 日向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上海国际仲裁中心）申请仲裁，目前等待仲裁中。截至回函日未回款。

(3) 巨汉集团有限公司款项用途为公司 2016 年 3 月哥伦比亚项目保证金。因项目实施

遇到问题，公司正积极沟通保证金回收事项。截至回函日未回款。

(4) 武汉腾米轩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腾米轩”）为公司子公司前海博益的客户，前海博益与武汉腾米轩于 2019 年签订冻品购销合同 1,541.16 万元。但合同执行过程中，在公司已交付全部货物的情况下，武汉腾米轩未支付款项，公司按约定已发货但未收回的货物成本金额 1,213.34 万元调整至其他应收款。公司对武汉腾米轩提起诉讼，广东省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8 月 24 日正式立案，并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做出判决，驳回原告前海博益的诉讼请求。截至回函日未回款。

(5) 香港辉骏公司已发出但未收款的存货为 2015 年公司子公司香港辉骏公司向中国机械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销售的 20 个 ARGO 型探测浮标以及同年向中国华云气象科技集团公司销售的 10 套海洋环境噪声浮标，其中中国华云气象科技集团公司的 170.20 万元因原公司员工涉嫌职务侵占已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在深圳市南山公安局立案，目前案件受理中。

经自查，上述款项不构成违规财务资助或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3) 说明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的形成原因，欠款对象是否为公司董监高、持股 5%以上股东或其他关联方，自查并说明是否构成违规财务资助或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欠款对象是否为公司董监高、持股 5%以上股东或其他关联方
垫付 P2P 平台项目及投资人个人款项	1,407.83	否
四川省三鹏实业有限公司	500.00	否
崔雪明	403.27	否
深圳市粤派激光设备有限公司	180.38	否
其他 P2P 垫付费用	364.31	否
合计	2,855.79	

(1) 垫付 P2P 平台项目及投资人个人款项、其他 P2P 垫付费用为公司已注销的子公司深圳前海皓能互联网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皓能”）P2P 业务，P2P 平台项目逾期后，应地方监管保护投资人的要求，由公司向投资人垫付待回收的投资本金。垫付后，公司积极采取电话联系借款人、发送催款信函、要求担保方代偿等方式进行催收，并尝试协调地方法院发起诉讼，维护公司利益。

(2) 深圳市深粤派激光设备有限公司、四川省三鹏实业有限公司及崔雪明均为公司已注销的子公司前海皓能资金业务的客户，前海皓能以自有资金进行 P2P 线下场景融资业务探

索，客户借款用途为资金周转，但到期后未能收回。公司已采取实地上门催收、申请仲裁、诉讼等方式进行催款，并已有案件形成了判决。

因深圳前海皓能互联网服务有限公司已注销，公司于本期核销以上款项。

经自查，上述款项不构成违规财务资助或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年审会计师回复：

针对上述情况，我们主要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1、获取其他应收款账龄表以及坏账准备计提计算表，复核其他应收款账龄划分的准确性，并对照公司的坏账政策，分析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对公司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计算过程进行复核；

2、通过天眼查等网络查询工具查询其他应收主要单位的企业信息，检查是否与公司、控股股东、董监高人员存在关联关系；

3、对大额其他应收款，获取相关协议，了解款项性质、形成原因，检查是否逾期；

4、获取并检查诉讼及仲裁材料、催收函等催款措施，证明款项的真实性；

5、获取并检查股权咨询报告；

6、检查公司其他应收款期后回款情况并进行函证；

7、检查应收款项核销程序；

8、获取关联方及关联交易声明书；

通过上述审计程序的执行，我们未发现相关应收款项坏账损失计提不充分的情况；未发现上述款项构成违规财务资助或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

8. 报告期内，你公司子公司北京开心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心人”）2022年实现营业收入7,671.1万元，实现净利润1,288.97万元。2021年、2022年开心人营业收入分别同比下滑-52.42%、-33.52%；净利润分别同比下滑-55.76%、-62.61%。开心人主要从事移动网络游戏的研发、发行和运营以及社交平台的运营，在游戏玩家使用虚拟货币购买虚拟道具时确认收入。请你公司：

（1）结合现有游戏运营情况、所属生命周期及新游戏上线、获取版号情况等，说明最近三年开心人营业收入、净利润均大幅下滑的原因，与同行业公司是否一致。

（2）请会计师说明对游戏业务收入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覆盖的审计范围和获取的审计证据，相关审计程序是否有效、审计证据是否充分，测试游戏后台数据真实性、完整性

的具体情况，并对游戏业务收入真实性发表核查意见。

公司回复：

(1) 结合现有游戏运营情况、所属生命周期及新游戏上线、获取版号情况等，说明最近三年开心人营业收入、净利润均大幅下滑的原因，与同行业公司是否一致。

1、北京开心人现有游戏运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主要游戏	收入			同比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2022vs2021	2021vs2020
游戏1	3,425	3,633	3,595	-6%	1%
游戏2	1,498	1,822	2,798	-18%	-35%
游戏3	2,104	2,611	3,113	-19%	-16%
轻度休闲游戏	14	2,703	12,305	-99%	-78%
其他	629	770	2,438	-18%	-68%
合计	7,671	11,538	24,249	-34%	-52%

2、北京开心人近三年营业收入、净利润大幅下滑，主要原因如下：

受轻度休闲游戏市场竞争加剧的影响，从2020年下半年开始，开心管理层加长了轻度休闲精品化游戏的研发周期，并对盈利水平较低的游戏项目，减少了推广规模，导致收入逐渐下滑。2021年受市场游戏产品同质化严重，用户习惯发生较大改变，随着买量成本的持续抬升，轻度休闲游戏利润逐渐削弱，因此公司管理层决定调转研发方向，寻找新的收入增长点，终止轻度休闲业务的投入，导致近三年收入大幅下滑。

公司主要三款游戏均处于稳定运营期，受生命周期的影响，随着运营时间的增加，游戏推广效果逐渐减弱，新增用户减少及老用户的自然衰耗，导致近三年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大幅下滑。公司为降低生命周期的影响，公司不断适应市场变化，及时满足玩家的体验需求，在对现有内容进行修改和调整的同时，不断提升运营水平和用户体验，从而保持游戏玩家持续的新鲜感，尽量延长游戏生命周期，争取持续为公司带来收益。

3、北京开心人新游戏上线、获取版号情况：

受国家新闻出版署、工业信息等部门对版号监管的影响，北京开心人于2020年-2022年未获取到重度游戏版号，因此近三年未有重度新游戏上线为公司带来收益。公司受托研发的重度新游戏，合作方已于2023年2月获取版号，新游戏将在调试后正式上线运营为公司带来收益。

4、北京开心人所涉行业情况如下：

根据中国音数协游戏工委等发布的《2021年中国游戏产业报告》显示：2021年，中国

自主研发游戏国内市场实际销售收入 2558.19 亿元，比 2020 年增加了 156.27 亿元，同比增长 6.51%，但增幅较去年同比缩减约 20%。主要原因是周期环境下宅经济的刺激效应逐渐减弱，年度爆款数量同比有所减少，游戏研发和运营成本持续增加，游戏行业收入降缓。

根据中国音数协游戏工委等发布的《2022 年中国游戏产业报告》显示：2022 年，中国自主研发游戏国内市场实际销售收入为 2223.77 亿元，同比下降了 13.07%，主要原因为：在缺少爆款新品的情况下，自主研发游戏的实际销售收入主要由一些长线运营的头部产品带动；而上线时间较长、处于稳定期的游戏产品，其收入通常会有所下降。



受行业政策监管环境、市场竞争格局等影响，开心人未如期上线新游戏，其次，开心也在努力加强核心老游戏的运营力度，但随着老游戏运营时间的加长和用户的自然衰耗，近三年营业收入、净利润大幅下滑，与同行业趋势一致。

年审会计师回复：

(2) 请会计师说明对游戏业务收入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覆盖的审计范围和获取的审计证据，相关审计程序是否有效、审计证据是否充分，测试游戏后台数据真实性、完整性的具体情况，并对游戏业务收入真实性发表核查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设计和执行了相关程序，审计范围包括合并范围内所有从事游戏业务的主体。针对游戏业务收入确认我们执行的主要程序如下：

1、对游戏业务收入进行风险评估。了解游戏行业监管动态和产业政策，结合对管理层的访谈，了解公司 2022 年度总体业务情况。

2、了解和评价与游戏业务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了解公司游戏业务流程、运营模式等信息，评估公司游戏业务收入确认的是否符合会计政策。

3、对 2022 年度游戏收入进行 IT 审计，包括对财务报表数据产生影响的 GM 系统、飞豆平台（SA）系统、DATACENTER 数据平台系统及用友财务系统，以及支持其运行的信息系统基础设施（服务器、数据库）的一般控制和应用控制。

4、抽取样本并检查相关的审批记录、安全策略、测试报告、系统日志等资料。

5、获取 2022 年度相关核心业务系统原始数据进行统计分析，并与财务系统数据进行匹配核对。

6、公司自营和联运游戏的对账主要以 KPI 系统记录充值数据为依据，每月渠道方及联运合作商通过对账单形式与公司 KPI 系统数据核对并进行确认收入，针对公司自身使用及业务所依赖的信息系统，测试是否可以合理保证业务数据和财务数据的真实性(含可篡改性)、及时性、准确性及有效性。

7、在 KPI 系统后台数据库中按月导出 2022 年度月新增注册用户数、月累计注册用户数、月付费用户数、月活跃账户数、当月累计充值金额,并计算平均用户收入 (ARPU)、月均每账户收入金额 (APPU) 及月付费率，对数据进行统计分析是否异常。

8、对收入和毛利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评价收入、毛利率变化的合理性。

9、实施函证程序。

通过上述审计程序的执行，我们认为针对游戏业务收入审计程序有效，审计证据充分，游戏业务收入真实。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对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年报问询函的回复》之盖章页）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3年5月20日